

# 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文件

闽新广〔2017〕446号

---

## 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报送 2017 年度 广播电视播音等专业中级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广新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福建教育电视台，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

省局定于 2018 年上半年开展全省广播电视播音和省直相关单位广播电视工程、新闻及艺术专业中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审对象

省局负责全省广播电视播音专业中（初）级和省直相关单位

(不含设区市、县级广播电视台)广播影视艺术专业中(初)级、广播电视新闻专业中(初)级、工程专业中(初)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凡在上述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并符合相关专业评审条件的,均可按照规定程序申报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

申报人员任职资格截止时间为2017年12月31日。

## 二、报送评审材料及要求

### (一)提交的评审材料

所有申报材料按以下顺序填写目录和造册。

1. 设区市或省直单位人事(职改)部门委托评审函1份。函中应注明申报人员姓名、拟申报职务、是否破格等情况。

2. 申报人近4年以来的年度《考核登记表》复印件。

3. 填写《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并贴2寸免冠照片,复印无效。该表第2页“学习培训经历”必须填写申报者的学历教育情况,包括学习时间、专业等内容;学历教育属于在职教育的,应在填写中备注教学方式(如:函授、远程教育、自学考试或中央、省委党校等)。第3页“工作经历”的填写,要求从大学开始。每阶段工作经历时间要连贯,包括临时性和非本专业工作经历;工作单位或同一单位职务有变动的,应在工作经历

中予以体现。不符上述要求的将材料将退回重填，误期自负。

4. 《申报\_\_\_\_\_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简明表》(附件2)，正反面打印或复印，每份均需加盖所在单位具有法人资格的公章。

5. 申报人须提供本人最高学历证书，现任专业职务资格证书和聘书、任职期间有效的继续教育证书(继续教育的内容、学时须由省、市人事行政部门认可的培训机构登记在《证书》上，并加盖培训机构公章方可有效)、岗位培训证书或证明、各类奖状、奖励证书复印件。申报播音专业的，需附上《播音员主持人证》、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证书(不含闽南话播音员)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3册。

6. 关于撰写《业务工作总结》或《业务自传》的要求。申报中级专业职务的，字数要求在2000字以上；申报初级专业职务的，字数不能少于1500字(统一用仿宋三号字体)。

7. 关于提供任现职以来撰写的专业论文或论著的要求。论文要求提供复印件；论著必须是公开出版的，有ISBN号，要求提供原件。

8. 关于报送播音专业代表作品的要求。申报中、初级专业职务资格必须提供至少两种不同类型的能够反映本人真实水平、

总计时间为 10-15 分钟的节目光盘（音频 mp3 格式，视频文件采用 rmvb 或 mp4 格式）一张，由申报人主播或主持的语言应不少于节目时间的 2/3。

9. 提供的获奖证书，其获奖作品应符合各职称系列评审实施意见中所列的奖项目录，并署有个人名字。未署有个人名字的集体获奖作品参评无效。

10. 申报材料的具体项目和份数，详见附件 2《申报专业职务任职资格材料清单》。

11. 用 Excel 表格制作的评审花名册一份。

以上材料打印（复印）纸一律使用 A4 型纸。

## （二）填报材料要求

1. 申报材料要求字迹清楚，不得漏项；提供复印件时必须将原件提交所在单位人事（职改）部门查验，由查验部门在复印件上签注“经审核无误”，并加盖公章。提交材料不完整、不规范的，一律不予受理。

2. 申报人所在单位应根据申报人的政治思想表现、学术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及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综合考核，写出考核推荐意见。

3. 材料分装。申报材料严格按照附件 2 材料清单所列序号

排序，其中：4-5项合成装订15份；5-11项须按顺序分别合成装订3份。每袋材料封面均须注明申报人姓名、单位、联系电话、申报专业职务和袋内材料清单。

各单位在报送《评审花名册》时，须按评审的系列分类汇总后，录入数据软盘上报（用EXCEL系统导入）。“获奖情况”栏中录入的获奖内容，必须是任现专业技术职务期间的作品。

4. 推荐材料公示。申报人员所在单位应将申报人的《简明表》进行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7天。经公示无异议的，请在《评审表》推荐意见栏中注明“经公示（公示期从某年某月某日至某年某月某日），群众无异议，符合申报××职务任职申报条件，同意推荐”。

5. 材料报送时间：2018年1月31日前。

### 三、其他事项

1. 《东南传播》《福建新闻界》《传媒天地》等视同为CN刊号刊物。

2. 所有评审材料由本人或所在单位自留底稿，除评审通过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外，其他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3. 收费标准按照闽价费〔2008〕361号文件规定执行。

4. 附件在 <http://www.fjxwgd.gov.cn> “网上办事--表格下载” 栏中下载。

- 附件：1. 《评审\_\_\_\_\_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  
2. 《申报\_\_\_\_\_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材料清单》  
3.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花名册》



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7年7月25日

(通讯地址：福州市东水路76号省新闻出版广电局人事处  
1903室，邮编：350001，联系电话：0591—88116571)

# 附件 1

## 申报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简明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从事专业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何时何校专业毕业 学制及最后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现技术职务及 取得时间		现职务 聘任时间		
现任党政职务		申报技术 职务				
专业年限			继续教育情况			
考 核 成 绩	任现职以来年度考核结果			破格评审理由		
任 现 职 以 来 主 要 专 业 技 术 工 作 业 绩						

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	
基层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公章</p>
呈报单位意见（含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      公章</p>



公示 情况 一	
---------------	--

## 附件2

### 申报\_\_\_\_\_专业职务任职资格材料清

年 月 日

单位		姓名		申报职务	
序号	材料项目	应送材料份数			
		中级	初级		
1	委托评审函	1	1		
2	年度考核表(近5年的复印件)	1	1		
3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	3	2		
4	申报____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简明表(正反面)	15	15		
5	个人业务自传或业务总结	15	15		
6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2		
7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	3	2		
8	任职聘书(复印件)	3	2		
9	继续教育证书(复印件)	3	2		
10	播音专业: 播音员主持人普通话等级证书(复印件)	3	2		
11	播音专业: 播音员主持人证(复印件)	3	2		

12	各种获奖证书(复印件)	3	2	
13	论文和刊登杂志的目录及封面(复印件)	3	2	
14	播音专业: 录音或录像材料(CD、DVD)	1	1	
15	工程专业: 外语等级证书(或达到国家6级证书)	3	2	

### 附件3

###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花名册

1 序号	2 姓名	3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从事专业)	4 性别	5 出生年月	6 学历	7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及学制	8 参加工作 时间	9 现专业 职称及 取得时间	10 拟申报 专业 职务	11 聘任本 专业 年限	12 继续 教育 情况	13 是否 破格	14 年度考核情况				15 论文题目	16 何时获得 何种奖项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注：本表为样表，填报时务必用Excel表格。

抄送：各设区市职改办，省职改办，省宣职改办，省教育厅职改办。  
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办公室

2017年8月2日印发